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0-50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31日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卢少辉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注册资本:人民币15,2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中介、商品房代销、房地产市场信息和业务咨询;甲醇、醋酸乙稀醇、苯乙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建筑材料、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煤炭的批发经营、燃料油(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化肥、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鱼粉及饲料、植物油、粮油制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其他非金属材料及制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福建三木滨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08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506(自贸试验区);
法定代表人:陈礼轩;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有房产租赁;房产租赁服务;
成立日期:2016年3月4日;
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08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528(自贸试验区);
法定代表人:蔡敦铭;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黄金珠宝、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的批发、代购代销;自有房屋租赁;砂石的销售;首饰、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及其他商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零售;网上商务咨询;及其相关商务服务业;供应链管理;医疗器械销售;
成立日期:1990年10月6日;
股权关系:公司持有55%股份,陈健持有30%股份,廖显华持有8.3%股份,魏梅梅持有3.8%股份,宋建庆持有1%股份,陈惠蔚持有0.95%股份,魏德良持有0.95%股份。
该公司为公司持有55%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其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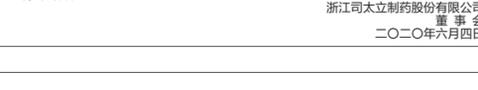
5、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长沙天心区黄兴南路步行街商业街西湖南栋5楼;
法定代表人:蔡鑫作;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经营范围:自建房屋、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的批发、自有房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市场经营管理;商品市场的运营与管理;商业管理;
成立日期:2001年2月12日;
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长沙黄兴南路步行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黄兴南路步行街商业街西湖南栋五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咨询及经营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商业策划;商铺招商、租赁、销售的服务;服装鞋帽、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办公用品、针织纺织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
成立日期:2006年9月6日;
股权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该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长沙黄兴南路步行街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长沙天心区黄兴南路步行街商业街北幢3001室;
法定代表人:蔡鑫作;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广告设计;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屋租赁;广告制作服务、发布服务、国内代理服务;
成立日期:2002年9月12日;
股权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60.62%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迈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39.38%股权。
长沙黄兴南路步行街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持有82.28%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其股权结构如下图: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0-51
福建三木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被担保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2、担保额度:2020年公司总计担保额度为49.111亿元,其中:包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既已发生担保额度为36.32亿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21.79亿元。

3、2020年计划担保额度在还款后,额度可继续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2020年公司总计担保额度为49.111亿元。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5、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融资需求,结合既往历年的担保情况,2020年公司总计担保额度为49.111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9.51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9.596亿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权益比例, 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计划担保额度(万元). Rows include various subsidiaries and their financial metrics.

1、上述担保对象的范围,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上述被担保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上述担保的担保种类,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规定的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及定金,担保内容包括综合授信额度、贷款、保函、承兑汇票等,担保期限根据被担保方融资需求及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3、上述担保计划的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
4、2020年计划担保额度在还款后,额度可继续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担保额度39.51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担保额度9.596亿元。担保额度在不同担保对象间可以调剂使用。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时,他为方股东提供共同担保或反担保措施。

5、上述担保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及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
6、公司董事长或经合法授权的其他人员应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代表公司签署担保合同,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
三、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162号;
法定代表人:卢少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46,551,957万元;
经营范围: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土地开发,房地产综合开发(凭资质等级证书),房地产中介、建筑材料、电机机械、金属材料、化工产品、石油制品(不含汽油、煤油、柴油)、纺织品、服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成立日期:1992年10月24日;
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08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401(自贸试验区);
法定代表人:王青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15,2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中介、商品房代销、房地产市场信息和业务咨询;甲醇、醋酸乙稀醇、苯乙烯、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建筑材料、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煤炭的批发经营、燃料油(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化肥、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鱼粉及饲料、植物油、粮油制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其他非金属材料及制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0-033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强与大投资者的沟通联系,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定于2020年6月10日(周三)15:00-16:30参加由天津证监局主办、天津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将出席本次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8、福建武夷山三木自驾游营地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武夷山度假区仙凡仙境路60号;
法定代表人:贾奇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10,150万元;
经营范围:自驾游露营地运营服务,自驾游策划咨询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商务会议,婚纱摄影,酒店管理,企业策划咨询,传媒策划服务,票务代理服务,电影放映,中西餐类制售,烧烤,冷热饮品制售,提供休闲场所,卷烟零售,雪茄烟零售,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2年1月5日;
股权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武夷山三木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该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and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9、永泰三木置业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注册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江门路72-1号三木村中央天地城1111店面;
法定代表人:李敏;
注册资本:人民币2,200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商品房租赁服务,住房租赁经营;
成立日期:2020年4月16日;
股权关系: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该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永泰三木置业有限公司
(1)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被担保对象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2020年度经营过程中融资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为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0年担保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的融资需求,增强其资金筹措能力,确保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的担保计划,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2020年6月3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5,497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165,47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92,660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303,02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5.21%。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证券代码: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20-52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实业”)向银行借款或申请授信额度与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合计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担保额度使用结束。具体明细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被担保对象, 金额(万元), 借款银行, 期限. Rows include 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 and 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

2、对外担保原因:华信实业为公司多年贸易合作伙伴,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推动双方贸易业务的稳步发展,企业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贷款逾期情况,且华信实业控股股东的东平综合实验区泰盛融贸易有限公司及华信实业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3、担保方式,包括通过提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下房产、土地或其它不动产等作为抵押、提供权利质押以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华信实业,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及转口贸易;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建材批发;日用品家电批发;其他未列明的预包装食品批发(不含预包装食品);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其他未列明的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标准的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炔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粮油零售(不含国境口岸);米、面粉制品及食用油批发(不含国境口岸);展览展示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法定代表人:王玲珍。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1,673.81万元,总负债16,222.83万元,净资产15,450.98万元;2019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362.38万元,利润总额1,767.43万元,净利润13,587.52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9,559.54万元,总负债13,872.02万元,净资产15,687.52万元;2020年第一季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925.45万元,利润总额236.54万元,净利润236.54万元。
3、该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不持有该公司股权,董事会审议时不需要回避,也不属于关联交易。华信实业的控股股东东平综合实验区泰盛融贸易有限公司及华信实业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华信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图:



三、董事意见
华信实业为公司多年贸易合作伙伴,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推动双方贸易业务的稳步发展,企业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贷款逾期情况,且华信实业控股股东的东平综合实验区泰盛融贸易有限公司及华信实业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主体财务结构稳健,偿债能力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为华信实业分别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和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多年贸易合作伙伴,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推动双方贸易业务的稳步发展,该企业经营正常,资信情况良好,未发现存在贷款逾期情况,且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担保风险可控。
该担保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45,497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165,47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92,660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303,02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25.21%。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0-023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油气”或“公司”)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广西西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正和”)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解除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轮候冻结的情况
2018年11月,北信市公局公共分区(以下简称“余东分局”)请广西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协助办理广西正和所持公司股份665,081,232股无限流通股,具体情况见公司2018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二、本次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2020年6月2日,公司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转发的余东分局下发的《协助解除冻结财产通知书》(余公函解冻字第202006093号),以及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冻结解除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年余公函解冻字第202006093号),广西正和所持公司股份665,081,232股无限流通股解除冻结。
三、本次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广西正和持有公司股份665,081,232股无限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38%。上述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后,广西正和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数为665,081,232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9.38%。
四、对本次解除轮候冻结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持有股票冻结情况及其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者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日

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0-53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集: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0年6月3日召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会议召开的方式、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5.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8.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9.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0.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1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2.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3.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1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6.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17.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8.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9.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20.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1.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2.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23.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5.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26.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7.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28.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29.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0.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1.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3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4.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35.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37.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38.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9.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0.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2.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3.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6.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7.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8.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9.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50.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1.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2.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53.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5.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56.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7.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8.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59.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0.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1.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6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期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9:15至2020年6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4.出席会议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